

证券代码：832171

证券简称：志晟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22-083

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0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0月21日以书面、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张会龙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监事吕孜因工作安排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

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2）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8 日